**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任务**

**（序号二十八) 完成情况的公示**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努力改善全区生态环境质量，长春市九台区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积极开展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现将第二十八项问题整改完成情况予以公示。

1. 整改任务

黑土地保护部分措施落实不到位。《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已颁布实施3年，但配套措施推进缓慢，部分工作落实不到位。截至督察进驻时，省级黑土地保护总体规划仍未完成编制，黑土地保护责任考核和督察工作体系还不健全，黑土地质量监测和信息发布、质量标准和分等定级技术规范等配套制度均未建立。

1. 整改目标

黑土地保护制度进一步完善，保护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1. 整改措施

（一）区农业农村局组织各乡镇（街道）政府负责同志及区农业农村局相关处室、站所主要负责同志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黑土地保护和视察吉林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及《中共九台区委九台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黑土地保护的实施意见》，提高思想认识，坚定不移地把黑土地保护好、利用好，使之造福人民。

（二）2022年12月底前，区农业农村局完成九台区黑土地保护总体规划编制，完善黑土地保护制度体系。

　　四、整改效果

目前，整改方案确定的整改措施已全部完成。

欢迎广大人民群众监督。

公示时间：2022年12月8日至2022年12月23日

监督电话：0431-82346299

长春市九台区环境保护督察反馈

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2月8日